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美國或任何倘未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登記或合格前作出有關提呈、要約或出售則屬不合法的司法權區，本公告並不構成提呈出售或提呈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概無證券可於並無登記或登記規定適用豁免下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而招股章程須載有關於提呈發售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REDCO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2)

有關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13.75%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783)的同意徵求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今天宣佈對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定義見該契約)與花旗國際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的契約(經本公告日期補充或修訂,「契約」),以管限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13.75%優先票據(通用代碼：108998938、ISIN：XS1089989385)(「票據」)的若干建議修訂(「建議」)的同意徵求(「同意徵求」)。

同意徵求及建議的主要目的為修訂契約若干條文，使日後本公司在物色商機及實施其業務計劃時更具靈活性。

同意徵求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下午五時正(中歐時間)(「記錄日期」)。同意徵求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下午五時正(中歐時間)屆滿，惟本公司延長或終止則另當別論。

本公司現向截至記錄日期的票據持有人，就於同意徵求屆滿或之前根據同意徵求聲明(定義見下文)的條款有效交付(及並無有效撤回)同意的有關持有人，每持有票據本金額1,000美元提供3.50美元同意費。本公司接納同意及支付同意費的責任須待(其中包括)(i)根據同意徵求條款，持有人的有效交付(及並無有效撤回)同意不少於大部分未償還票據本金總額；及(ii)本公司明確認為，接納同意、支付同意費及進行同意徵求擬進行的交易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方為有效。

有關同意徵求及建議的條款及條件的詳細聲明，票據持有人應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同意徵求聲明(「**同意徵求聲明**」)。票據持有人可在網站(<http://sites.dfkingltd.com/redco>)查詢同意徵求聲明或向D.F. King(作為同意徵求的資料及製表代理人)查詢。本公司已委聘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擔任同意徵求的徵求代理人。票據持有人有關同意徵求的疑問，應轉介予同意徵求的徵求代理人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46樓，電話：+852 3963 0054，註明：債務資本市場收)，或Morgan Stanley & Co. LLC(地址為25 Floor 04, 1585 Broadway, New York, New York 10036, U.S.A.，電話：+800 624 1808，註明：Liability Management Group收)，或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地址為25 Cabot Square, Canary Wharf, London E14 4QA, United Kingdom，電話：+44 20 7677 0473，註明：Liability Management收)。額外索取同意徵求聲明副本的要求，應轉介予同意徵求資料及製表代理人D.F.King(電話：+44 20 7920 9700(倫敦)，及+852 3953 7230(香港)，或透過電郵發送至redco@dfkingltd.com)。

本公告並非有關票據的同意徵求。同意徵求僅根據同意徵求聲明而作出，當中載列該等同意徵求條款的詳細說明。

於若干司法權區派發本公告可能受法律限制。擁有本公告的人士須知悉及遵守任何有關限制。

由於並不保證將取得建議所需的必要同意，故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前瞻性資料

本公告內的前瞻性陳述(包括預計屆滿日期及支付同意費等與同意徵求有關的陳述)乃基於現時預期而作出。該等陳述並非未來事件或結果的保證。未來事件及結果涉及若干難以預測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實際事件及結果可能因多種因素(包括票據的市場及價格變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及財務狀況變動；債務市場的整體變動；及發生同意徵求內所述可觸發允許終止或修訂同意徵求的情況的指定事件)而與本公告所述者有重大差異。

承董事會命
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黃若青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若青先生、唐承勇先生及洪篤煊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友嘉博士BBS 太平紳士、周安達源先生、葉棣謙先生及周光暉先生太平紳士。